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基本情况.....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1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廖朝理先生	独立董事	出差	刘婵女士

1.3 公司负责人张文东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金龙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莉芬女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405,743,365.14	5,792,674,245.79	1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31,599,522.85	4,782,964,639.33	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35	10.25	1.0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303,035.18	-151,218,036.14	-372.3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53	-0.44	-247.7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8,739,958.78	70,678,894.02	8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973,749.49	18,592,202.60	24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324,049.26	11,579,238.48	403.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	0.70	增加0.6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92	0.0544	155.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92	0.0544	155.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1	0.44	增加0.77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2,008.27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243,579.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39.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320.50	
所得税影响额	-2,230,006.91	
合计	6,649,700.2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4,28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	114,612,036	24.55	46,278,987	质押	100,938,987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	54,439,143	11.66	51,311,069	质押	54,411,069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	29,200,598	6.26	27,488,066	质押	29,178,086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0,500,000	2.25		未知	0	未知
博时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	2.14		未知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卓越品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8,000,000	1.71		未知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0.86		未知	0	未知

深圳市金惠丰实业有 限公司	3,359,269	0.72		未知	0	未知
敬瑞丰	2,989,405	0.64		未知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10,200	0.60		未知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	68,333,049		人民币普通股		68,333,049	
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 金	10,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00,000	
博时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 寿—平安人 寿委托投资 1 号资产管理计 划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博时卓越品 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博时价值增 长贰号证券投资 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深圳市金惠丰实业有限公司	3,359,269		人民币普通股		3,359,269	
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	3,128,074		人民币普通股		3,128,074	
敬瑞丰	2,989,405		人民币普通股		2,989,4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10,200		人民币普通股		2,810,200	
农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保险产 品	2,622,879		人民币普通股		2,622,87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1、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2、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 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增减比例(%)
货币资金	418,359,390.08	142,639,700.43	193.30
应收账款	38,565,541.93	30,494,578.16	26.47
预付账款	6,081,431.85	2,715,515.99	123.95
应收利息		11,358,019.59	-1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8,500,000.00	181,800,000.00	25.6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4,477,682.73	724,477,682.73	24.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6,300,000.00	1,439,368,200.00	25.49
应付账款	16,955,388.52	13,739,395.38	23.41
应付职工薪酬	60,556.24	921,167.51	-93.43
应交税费	47,062,061.61	32,150,515.79	46.38
应付利息		1,268,503.05	-100.00
应付股利	16,338,865.97		100.00
其他应付款	149,593,084.52	7,725,985.63	1,836.23
长期借款	537,500,000.00	207,500,000.00	159.04

货币资金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193.3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业务收回到期的理财投资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26.4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贸易业务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123.9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按照合同约定预付的贸易款项增加所致；

应收利息较上年度期末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上年度末预提的共同合作投资开发项目取得的合作利润及委托贷款利息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25.6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一年内到期委托贷款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24.8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对参股公司广东明珠集团深圳投资有限公司增加投资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25.49%，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共同合作投资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23.4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应付贸易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度期末减少 93.4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发放上年度末预提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46.3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利润增加导致应纳税所得额增加，计提的所得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较上年度期末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支付了上年度预提的银行借款利息所致；

应付股利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按照股东大会决议精神计提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所致；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1,836.2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城镇运营公司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 159.0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增加所致。

3.1.2 报告期内，利润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128,739,958.78	70,678,894.02	82.15
营业成本	24,781,517.94	36,795,866.22	-32.65
税金及附加	987,910.93	1,918,284.80	-48.50
财务费用	3,178,306.35	2,505,018.33	26.88
投资收益	672,008.27		100.00
营业外收入	4,439.80	261,897.16	-98.30
营业外支出		583,688.45	-100.00
所得税费用	24,067,865.28	6,269,914.57	28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73,749.49	18,592,202.60	249.47
少数股东损益	7,229,846.33	-148,291.60	4,975.43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82.1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参与共同合作投资项目取得的合作利润及收到的兴宁市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投资弥补专项资金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32.6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贸易业务比上年同期相对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 48.5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按照国家政策实施营改增后，相应计提税金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6.8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金额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进行现金管理取得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98.3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处置部分闲置固定资产收入而本报告期内未有该项处置收入所致；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处置部分闲置固定资产而本报告期内未有该项处置所致；

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83.8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利润增加导致应纳税所得额增加，计提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249.4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4,975.4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之子公司净利润增加，计入少数股东的损益增加所致。

3.1.3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303,035.18	-151,218,036.14	-372.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37,030.46	139,019,317.02	23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259,893.10	-2,867,460.56	18,13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372.37%，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支付的兴宁市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款项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238.8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现金管理业务收回到期理财投资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18,138.95%，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借款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共同合作投资项目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计投入额	本期投入额	累计投入额	本期累计收益 (不含税)
“鸿贵园”开发项目	590,000,000.00	3,931,800.00	590,000,000.00	18,036,054.84
“经典名城”开发项目	560,000,000.00	173,300,000.00	478,300,000.00	18,439,811.32
“怡景花园”开发项目	300,000,000.00	238,000,000.00	238,000,000.00	6,189,805.85

注：公司共同合作投资项目情况详见公告：临 2016-052、临 2016-053、临 2016-056、临 2016-060、临 2017-004、临 2017-007。

3.2.2 公司向公司之参股公司广东明珠集团深圳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事项

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精神，公司以每 1 出资额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认购广东明珠集团深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珠深投”）

增资中可认购的出资额人民币 18,000 万元（详见公告：临 2016-062）。截至本报告日，该投资事项已实施完毕，公司持有明珠深投出资额增加为人民币 34,500 万元，仍占该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15%。

3.2.3 公司向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增资事项

根据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精神，以及公司之子公司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地公司”）股东会决议精神，置地公司以每 1 出资额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实施增资扩股，并由公司向置地公司全额增资 30,000 万元（详见公告：临 2017-005）。2017 年 1 月 20 日，置地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90,0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日，本次增资公司已投入人民币 23,800 万元。

3.2.4 兴宁市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及部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事项

2014 年 11 月 3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兴宁市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及部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暨签订〈兴宁市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及部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公司与兴宁市政府及土储中心、恩平二建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通过共同出资成立广东明珠集团城镇运营开发有限公司对兴宁市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及部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投资，并由城镇运营公司负责兴宁市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及部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详见公告：临 2014-035、临 2014-037）。

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上述《合作协议》和《建设合同》的第一次备忘录：《关于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之备忘录》（详见公告：临 2016-004）。

2016 年 3 月 5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上述《合作协议》和《建设合同》的第二次备忘录：《关于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之备忘录》（详见公告：临 2016-006）。

2017 年 2 月 23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上述《合作协议》和《建设合同》的第三次备忘录《关于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之备忘录之三》（详见公告：临 2017-009）。

截至本报告日，兴宁市南部新城首期土地一级开发及部分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正常推进中。

3.2.5 公司债事项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召开了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形成决议，按照决议精神，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 11.5 亿元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其利息支付方式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为有利于本次债券的顺利发行，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伟标先生与公司签署《担保协议书》，为公司本次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协议书》将在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自本次债券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报告日，该事项仍在推进中。

3.2.6 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6年7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507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34,048,223股新股。2016年11月21日，公司以15.99元/股的价格完成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25,078,142股，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490.58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等费用19,999,99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79,999,495.67元。其中，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认购46,278,987股，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分别认购51,311,069股、27,488,086股。（发行情况详见公告：临2016-039）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间为2016年11月2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先生
日期	2017年4月20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8,359,390.08	142,639,700.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191,086.15	23,346,548.32
应收账款	38,565,541.93	30,494,578.16
预付款项	6,081,431.85	2,715,515.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1,358,019.5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38,429.33	2,000,202.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53,980.89	8,353,980.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8,500,000.00	181,8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818,879,595.58	3,072,107,665.39
流动资产合计	3,542,969,455.81	3,474,816,211.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4,477,682.73	724,477,682.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61,949,529.15	62,809,337.19
固定资产	56,822,975.18	57,862,819.2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954,565.61	11,070,838.8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9,156.66	6,269,15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6,300,000.00	1,439,368,2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2,773,909.33	2,317,858,034.66
资产总计	6,405,743,365.14	5,792,674,245.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3,000,000.00	37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955,388.52	13,739,395.38
预收款项	923,066.22	923,066.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0,556.24	921,167.51
应交税费	47,062,061.61	32,150,515.79
应付利息		1,268,503.05
应付股利	16,338,865.97	
其他应付款	149,593,084.52	7,725,985.6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33,933,023.08	506,728,633.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7,500,000.00	207,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7,500,000.00	207,500,000.00
负债合计	1,271,433,023.08	714,228,633.5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6,824,742.00	466,824,7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48,720,457.57	1,948,720,457.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8,781,679.58	198,781,679.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17,272,643.70	2,168,637,760.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31,599,522.85	4,782,964,639.33
少数股东权益	302,710,819.21	295,480,972.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4,310,342.06	5,078,445,612.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05,743,365.14	5,792,674,245.79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金龙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莉芬女士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40,456.64	62,981,056.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191,086.15	23,346,548.32
应收账款	38,565,541.93	30,494,578.16
预付款项	6,081,431.85	2,715,515.99
应收利息		1,218,107.1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974,939.96	3,137,668.91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8,500,000.00	181,8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44,153.89	2,233,199.99
流动资产合计	339,697,610.42	307,926,675.2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4,477,682.73	724,477,682.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979,676,482.85	3,741,676,482.85
投资性房地产	61,949,529.15	62,809,337.19
固定资产	56,261,269.45	57,296,872.8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950,032.33	11,065,880.5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31,574.25	6,131,574.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0	548,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35,446,570.76	5,167,457,830.41
资产总计	5,875,144,181.18	5,475,384,505.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23,000,000.00	3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955,388.52	13,739,395.38
预收款项	299,566.22	299,566.22
应付职工薪酬	21,156.13	852,167.40
应交税费	32,632,443.29	30,548,799.43
应付利息		1,028,122.50
应付股利	16,338,865.97	
其他应付款	566,325,697.95	241,608,415.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流动负债合计	1,135,573,118.08	738,076,466.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0	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00,000.00	60,000,000.00
负债合计	1,175,573,118.08	798,076,466.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6,824,742.00	466,824,7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80,149,706.71	1,980,149,706.7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8,068,701.45	188,068,701.45
未分配利润	2,064,527,912.94	2,042,264,888.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99,571,063.10	4,677,308,039.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75,144,181.18	5,475,384,505.67

法定代表人: 张文东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钟金龙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莉芬女士

合并利润表

2017年1—3月

编制单位: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8,739,958.78	70,678,894.02
其中: 营业收入	128,739,958.78	70,678,894.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144,945.75	45,643,277.16
其中：营业成本	24,781,517.94	36,795,866.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87,910.93	1,918,284.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197,210.53	4,424,107.81
财务费用	3,178,306.35	2,505,018.3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2,008.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267,021.30	25,035,616.86
加：营业外收入	4,439.80	261,897.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7,852.18
减：营业外支出		583,688.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3,688.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271,461.10	24,713,825.57
减：所得税费用	24,067,865.28	6,269,914.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03,595.82	18,443,91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973,749.49	18,592,202.60
少数股东损益	7,229,846.33	-148,291.6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203,595.82	18,443,91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973,749.49	18,592,202.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229,846.33	-148,291.6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金龙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莉芬女士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86,399,747.12	70,683,094.02
减：营业成本	24,781,517.94	36,795,866.22
税金及附加	516,131.19	1,918,284.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64,534.64	4,059,975.94
财务费用	5,772,816.53	2,507,517.5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464,746.82	25,401,449.56
加：营业外收入	4,439.80	261,897.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7,852.18
减：营业外支出		583,688.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83,688.4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469,186.62	25,079,658.27



减：所得税费用	12,867,296.66	6,269,914.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601,889.96	18,809,743.7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8,601,889.96	18,809,743.7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金龙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莉芬女士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13,332.07	47,905,990.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3,080.67	2,709,00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66,412.74	50,614,994.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47,104.62	27,968,234.7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1,885.24	791,128.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22,627.12	5,316,939.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617,830.94	167,756,72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969,447.92	201,833,030.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303,035.18	-151,218,036.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56,300,000.00	1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675,674.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5,742.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2,823.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975,674.64	139,868,56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9,938,644.18	849,248.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938,644.18	849,248.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37,030.46	139,019,31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825,616.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825,616.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39,922.20	2,867,460.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5,80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65,723.47	2,867,46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259,893.10	-2,867,46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993,888.38	-15,066,179.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38,780.42	38,053,297.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432,668.80	22,987,117.61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金龙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莉芬女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219,132.06	47,905,990.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663.42	2,316,461.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274,795.48	50,222,45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593,082.49	27,968,234.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9,147.69	591,53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41,747.12	5,225,39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5,429.40	2,672,092.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09,406.70	36,457,26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65,388.78	13,765,188.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	12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61,686.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5,742.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2,823.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61,686.72	139,868,565.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3.40	849,248.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8,000,000.00	166,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8,003,553.40	166,849,248.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241,866.68	-26,980,682.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875,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875,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39,922.20	2,867,460.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5,801.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65,723.47	2,867,46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10,076.53	-2,867,46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266,401.37	-16,082,954.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80,136.73	36,063,969.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3,735.36	19,981,015.34

法定代表人：张文东先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金龙先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莉芬女士